

第 3369 號公告

道路 (工程、使用及補償) 條例 (第 370 章)

(根據第 8(2) 條規定所發的公告)

工務計劃項目第 469CL 號
啟德發展計劃－啟德機場北面停機坪的基礎設施

第三期基建工程

現公布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 (運輸)，根據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按《道路 (工程、使用及補償) 條例》(第 370 章) (下稱「該條例」) 第 3(3) 條所授權力，擬進行上述道路工程，施工區界限載於圖則第 23462/GAZ/1.1、23462/GAZ/1.2 及 23462/GAZ/1.3 號 (下稱「該等圖則」)，並在附連的計劃內說明。該等圖則及計劃現存放於土地註冊處。

建議工程的一般性質如下：

- (i) 興建 D1 路 (部分)、L1 路、L2 路 (部分)、L11 路、兩條接駁新蒲崗區與太子道東的連接路 (合共長約 1 900 米) 和相關行人路；
- (ii) 興建一條長約 285 米，橫跨太子道東的 LW4 園景美化高架行人道；
- (iii) 興建 VT1 行車隧道，作為 (i) 項所述建議的 L1 路的一部分；
- (iv) 興建 SW2 行人隧道兩路段，合共長約 255 米，橫跨太子道東及 D1 路 (部分)；
- (v) 興建長約 60 米的 SW3 行人隧道延伸部分；
- (vi) 擴闊協調道並重新定線，作為 (i) 項所述建議的 D1 路 (部分) 的一部分；
- (vii) 擴闊啟東道並重新定線，作為 (i) 項所述建議的 L2 路 (部分) 的一部分；
- (viii) 永久封閉現有行車道的部分路段，並改建為行人路或美化市容地帶；
- (ix) 永久封閉現有行車道的部分路段，並改建為中央分隔帶／安全島；
- (x) 永久封閉現有行人路的部分路段，並改建為行車道或美化市容地帶；
- (xi) 永久封閉現有行人路的部分路段，並改建為中央分隔帶／安全島；
- (xii) 永久封閉並拆卸現有橫跨太子道東及啟東道的行車天橋；
- (xiii) 永久封閉現有行車道及行人路的部分路段；
- (xiv) 暫時封閉並重建現有行車道及行人路的部分路段；以及
- (xv) 進行附屬工程，包括渠務、水務、公用設施和環境美化工程。

下列辦事處備有該等圖則及計劃，公眾可於辦事處下述一般開放時間內免費查閱：

辦事處地址

開放時間
(公眾假期除外)

香港皇后大道中 99 號
中環中心地下 5 號室
中西區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

九龍紅磡德豐街 18 至 22 號
海濱廣場一座 17 樓 1707 室
九龍城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

九龍觀塘觀塘道 398 號
嘉域大廈地下
觀塘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

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
龍翔辦公大樓 2 樓 201 室
黃大仙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

九龍上海街 250 號
油麻地停車場大廈 10 樓
九龍東區地政處

星期一至星期五
上午 9 時至下午 7 時

星期一至星期五
上午 8 時 45 分至下午 12 時 30 分
以及
下午 1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

查詢建議工程的其他資料，可聯絡九龍尖沙咀麼地道 68 號帝國中心 7 樓土木工程拓展署九龍拓展處，亦可致電 2301 1486 提出。

任何人士擬反對該項工程或使用，或同時反對兩者，必須以書面向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提出。反對書須說明其本人的權益及聲稱受該項工程或使用影響的情況，最遲於 2012 年 7 月 17 日送達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政府總部東翼 22 樓運輸及房屋局局長辦事處。反對人士請向局長提供聯絡資料，方便聯絡。

2012 年 5 月 14 日

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(運輸)何宣威